

未设“反食品浪费提示”，餐馆被警告

法规：餐厅未设提示，最高可罚万元 调查：“倡导文明用餐”，多数餐馆执行得较好



三湘都市报8月24日讯 近日，株洲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布2023年第2期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十大典型案例。其中，当地某土菜馆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被市场监管部门给予警告。

8月24日，记者在株洲走访多家餐饮场所发现，大多数餐饮店铺内都可以看到提倡节俭、反对铺张浪费的提示。

未设“反食品浪费提示”，餐馆被警告

据株洲市市场监管局通报：执法人员在反食品浪费专项检查工作中，发现株洲市某土菜馆涉嫌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

经查，当事人经营场所未张贴或者摆放防止食品浪费的相关标识，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未引导消费者按需适量点餐。

当事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规定，构成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的违法行为。

株洲市市场监管局责令当事人改正违法行为，并给予警告。

多数餐馆主动引导顾客适当点餐

《反食品浪费法》规定，餐饮服务经营者应当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在醒目位置张贴或者摆放反食品浪费标识，或者由服务人员提示说明，引导消费者按需适量点餐。

餐饮单位在反食品浪费方面做得如何？

8月24日午餐高峰期，记者在株洲天元区走访了10家餐饮场所，发现多数餐馆以海报的形式张贴出了反浪费标识，“杜绝浪费粮食”“按量取食、拒绝浪费”“倡导文明用餐”等字样很是醒目。

同时，在顾客就餐环节，工作人员也会根据顾客人数，主动提示菜品的分量。

“您好，点菜一般N+1就够吃，比如8个人点9个菜。”“您好，菜点好了，可以不够再加。”天元区嵩山路的湘四碗店内客人不少，店内工作人员一边给客人点菜，一边提醒客人点菜不要过量，以免吃不完浪费。

不过，记者在走访过程中发现，并非所有的餐厅都张贴了防止食品浪费提示。位于黄河南路一家才开业不久的小餐馆，未见张贴或摆放反食品浪费标识。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杨洁规

延伸

餐厅未设提示，最高可罚万元

记者注意到，在2012年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食品浪费法》中，对于餐饮服务经营者未主动对消费者进行防止食品浪费提示提醒的，做出了明确规定：轻则责令改正，给予警告；拒不改正的，处一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罚款。

同时，食品生产经营者在食品生产经营过程中造成严重食品浪费的，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或者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责令改正，拒不改正的，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罚款。



扫码看视频



8月21日，永顺县石堤镇，10岁弟弟小向骑电单车载姐姐上路被撞现场。视频截图

10岁娃骑电单车载姐姐上路被撞 受了伤还需负事故主要责任

三湘都市报8月24日讯 两个孩子暑假在家，偷偷骑着家长的电单车上路，横穿马路时被一台皮卡车撞倒，后座15岁的姐姐受伤，还好伤情不重。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交警部门24日通报了这起事故。民警提醒，家长要担负起未成年人的监管责任，谨防意外事故发生。

8月21日12时41分，永顺县石堤镇一岔路口，公共场所视频显示，一辆电单车左摇右晃地驶来。就在后方白色皮卡车即将接近时，电单车突然左拐横穿道路，皮卡车刹车避让不及将电单车撞倒，车上两名小孩摔倒在地，电单车则被卡在车头下。

事故造成两车不同程度受损，电单车后座乘客、15岁的向某锁骨骨折，所幸伤势较轻，加上两人佩戴了安全头盔，没有伤及头部。经查，骑车的是向某10

岁的弟弟。

“车子快接近时，电单车猛然一调头转过来，我赶紧踩急刹，还是把他们撞了。”皮卡车驾驶人侯某表示。

经了解，当天10岁弟弟缠着姐姐教他骑电单车。两人瞒着家人将车骑到马路上，行驶至事发路段时，弟弟在没有观察后方来车的情况下突然左拐横过马路，令皮卡车驾驶人侯某措手不及。

最终民警认定，电单车驾驶人未满16岁骑电单车上路行驶以及转弯时未观察后方来车，负事故的主要责任；皮卡车驾驶人侯某驾驶机动车遇非机动车、行人在道路上通行时未注意观察避让，负事故的次要责任，处罚款100元。

■文/视频 全媒体记者 虢灿

实习生 陆婷 通讯员 封跃林 王强 陈芳

消防隐患曝光

郴州：一咖啡屋未经许可擅自营业被处罚

近日，郴州市北湖区消防救援大队依法对郴州市北湖区故事里咖啡主题屋未经消防救援机构许可，擅自投入使用、营业的违法行为，责令停产停业，并处罚款31000元。

2023年7月14日，大队消防监督员在监督执法中，发现郴州市北湖区故事里咖啡主题屋未经消防救援机构许可，擅自投入使用、营业。针对存在的消防违法行为，大队依法进行了立案调查。经调查，该案违法事实清楚，有《消防监督检查记录》、询问笔录、现场照片、检查视频等证据证实。经立案审批、询问笔录、集体讨论、处罚告知等一系列程序，大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五十八条第一款第（四）项之规定，对郴州市北湖区故事里咖啡主题屋作出责令停产停业，并处罚款31000元的行政处罚。

目前，该单位已主动停止投入使用、营业，单位负责人表示已深刻认识到该违法行为的严重性，将配合执行处罚决定，并尽快整理资料办理相关消防手续后再投入营业。

■谭松华

郴州：一消防控制室无人值班，物业被罚

近日，郴州苏仙区消防救援大队对郴州德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违反《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未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制度的行为依法予以行政处罚。

苏仙区消防救援大队在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郴州中心支公司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督抽查时，发现该单位与郴州德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管理的亿力豪庭小区共用的消防控制室无人值班，未按照规定落实消防控制室值班制度，其行为涉嫌违反了《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之规定。

经过调查取证，根据《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有关规定，大队依法给予郴州德源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罚款3700元的行政处罚。

娄底：酒店消控室人员无证上岗被处罚

近日，湖南娄底市双峰县消防救援大队监督员对位双峰县经济开发区土乔村双峰县润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检查时发现，该单位未按照规定落实消防控制室制度，安排不具备相应条件的人员值班，且只安排一人值班，其行为已违反了《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的规定。

根据《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规定，给予双峰县润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罚款4500元的行政处罚。

消防救援部门提醒，消防消控室是确保消防安全的第一道“防火墙”，值班人员持证上岗，24小时值班，熟悉掌握操作系统，才可将初期火灾遏制在萌芽状态。

■贺荣超

株洲：依法临时查封一家消防违法单位

近日，株洲市荷塘区消防救援大队依法对荷塘区东盛汽车配件商行实施临时查封。

大队消防监督执法人员对该公司进行消防监督检查时发现：该单位店内隔墙及房顶均采用泡沫夹芯彩钢板搭建，不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版)第5.1.2条之规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之规定。

临时查封过程中，大队监督执法人员向公司负责人告知了查封的事实、理由、依据和享有的权利，下发《临时查封决定书》，并告知火灾隐患整改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负责人表示深刻认识到消防安全的重要性，将尽快对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整改，早日消除火灾隐患。

下一步，大队将加大执法力度，严格对消防违法行为、火灾隐患等进行严查重处，持续保持整治火灾隐患高压态势，确保辖区火灾形势持续稳定。

■周舟